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

申 报 书

项目名称：黑龙江省桦南县中国紫苏之乡乡村振兴



申 报 单 位 (签章)： 桦南县人民政府



市级乡村振兴部门 (签章)：佳木斯市乡村振兴局



市级财政部门 (签章)：佳木斯市财政局



省级乡村振兴部门 (签章)：黑龙江省乡村振兴局



省级财政部门 (签章)：黑龙江省财政厅

申 报 日 期：2022年6月28日

# 目 录

<b>一、基本情况</b> .....	<b>1</b>
(一) 项目名称 .....	1
(二) 责任主体 .....	1
(三) 区域范围 .....	1
<b>二、基础条件</b> .....	<b>2</b>
(一) 基本信息 .....	2
(二) 优势条件 .....	9
(三) 改革、试点、试验、示范等任务承担情况 .....	14
(四) 短板困难 .....	16
<b>三、总体考虑</b> .....	<b>17</b>
(一) 目标定位 .....	17
(二) 建设思路 .....	18
(三) 规划布局 .....	20
(四) 预期效益 .....	21
<b>四、任务安排</b> .....	<b>23</b>
(一) 创新任务 .....	23
(二) 项目建设 .....	25
(三) 资金安排 .....	25
<b>五、管理保障</b> .....	<b>30</b>

(一) 工作机制 .....	30
(二) 建设管理 .....	30
(三) 后续管护 .....	36
(四) 保障措施 .....	37
<b>六、可行性分析 .....</b>	<b>39</b>
(一) 项目设计合理合规 .....	39
(二) 任务进度安排科学 .....	39
(三) 资金筹集使用合理 .....	40
(四) 土地供给保障有力 .....	40
<b>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b>	<b>41</b>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名称

黑龙江省桦南县中国紫苏之乡乡村振兴项目

### (二) 责任主体

桦南县人民政府

### (三) 区域范围

按照示范区区域“集中连片”的要求，经桦南县人民政府研究决定，范围划定为5个镇，分别是桦南镇、驼腰子镇、柳毛河镇、石头河子镇、孟家岗镇，总计72个行政村，详见表1-1。

表1-1 示范区村庄情况

乡镇	行政村	个数
桦南镇	湖南营村、宏元村、正南村、正北村、腰营子村、桦丰村、五一村、宏昌村、宏泰村、民富村、富贵村、双合村、隆胜村、幸福村、正东村、富荣村	16
驼腰子镇	大兴沟村、东合村、光明村、金缸村、金山村、金胜村、上桦村、西合村、新合村、愚公村	10
柳毛河镇	北柳村、东风村、东华村、东柳村、南柳村、群力村、山春村、太平村、向春村、新庆村、长龙岗村	11
石头河子镇	八一村、春富村、核心村、桦阳村、林河村、马家村、庆丰村、仁和村、双丰村、向阳村、义和村	11
孟家岗镇	八虎力村、保丰村、东胜村、功兴村、红日村、建国村、建华村、黎明村、楼山村、平安村、秋丰村、群英村、太安村、铁岭村、西平村、先进村、兴隆村、腰梨树村、永安村、永丰村、长安村、中平村、中心村、朱家村	24
合计		72

示范区5个乡镇位于县域东部，地理位置相邻、集中连片，自然资源条件相似、乡村产业结构相似、社会特征相似，详见下图1-1。



图 1-1 示范区范围图

## 二、基础条件

### (一) 基本信息

#### 1. 桦南县基本情况

桦南县隶属于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地处黑龙江省东北部，位于东经  $129^{\circ}55'$  至  $131^{\circ}16'$ ，北纬  $45^{\circ}57'$  至  $46^{\circ}37'$ ，幅员 4417.9 平方公里，辖 7 镇 5 乡、192 个行政村，总人口 39.88 万人，素有“中国紫苏之乡”“中国南瓜之乡”“中国白瓜籽之乡”“中国皮革名城”的美誉。

区位条件。桦南县位于佳木斯、双鸭山、依兰、七台河四个城市之间，地处黑龙江省东部城市群中心。在经济区位上位于“一带一路中蒙俄经济走廊”“龙江丝路带”，1.5 小时经济圈涵盖佳木

斯、双鸭山、七台河、鹤岗、鸡西 5 个城市，辐射人口约 1200 万；2.5 小时经济圈涵盖至牡丹江、伊春、哈尔滨等 8 个城市，辐射人口约 2200 万。

**交通条件。**桦南县路网纵横交错，哈佳快铁和牡佳高铁穿境而过，有公路 199 条，总里程达 1425.4 公里，其中农村公路达 1089.9 公里，通乡通行政村公路硬化率达 100%；水运通江达海，中俄跨江铁路大桥已实现合拢，依托佳木斯等口岸及同江、抚远 2 条对俄国际航线，客货水路运输通道畅通；航空四通八达，距佳木斯机场不到一小时车程，机场已开通至北京、上海、青岛、大连等国内航线及韩国、俄罗斯等国际航班。

**气候水文。**桦南县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春季气温回暖快，降水少，风力大，易发生干旱；夏季降水集中，雨热同季，局部有洪涝；秋季降温快，伴有早霜；冬季寒冷，大风多，降水少，气候干燥。年平均气温  $2.5^{\circ}\text{C}$ ，最高气温  $37.4^{\circ}\text{C}$ ，最低气温  $-38.6^{\circ}\text{C}$ ， $\geq 1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为  $2679^{\circ}\text{C}$ 。年平均降水量 523.4 毫米，其中 5-9 月降水量 435.8 毫米，占年平均降水量的 83.3%。年日照时数 2359.3 小时，无霜期 147 天。境内水资源充沛，有 10 公里以上河流 12 条，地表径流总量达 5.92 亿立方米，常年地下开采利用量为 3.68 亿立方米，人均拥有水资源 1378 立方米。已建成水库 15 座，总库容 2.18 亿立方米。

**地形土壤。**桦南县地形呈椭圆形，由东向西倾斜，东部为连绵起伏的山峦，中部丘陵漫岗，西部为平原地带。全县土壤主要

以优质黑土、草甸土、水稻土、白浆土为主，占总面积的 80%以上，其中黑土占全县土壤的 56.1%，草甸土占 26.2%，白浆土占 17.7%。土壤耕层达 20 厘米，对发展大豆、玉米等种植业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优势。

**社会经济概况。**桦南县辖 7 镇 5 乡、192 个行政村，县域总面积 4417.9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365 万亩。总人口 39.88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28.08 万人。2021 年全县 GDP 实现 126.63 亿元，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3.17 万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67.53 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 22.99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36.11 亿元，三次产业结构比为 53.32:18.16:28.52。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0 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1 万元，城乡居民收入比为 1.99:1。

## 2. 示范区基本情况

**土地利用现状。**示范区国土面积 1476.2 平方公里，占全县的 33.41%。其中湿地面积 0.91 万亩，耕地面积 100.07 万亩，园地 0.20 万亩、林地 87.89 万亩、草地 0.87 万亩、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5.33 万亩、交通运输用地 3.97 万亩、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5.78 万亩、其他用地 0.30 万亩。

**社会经济情况。**示范区现有农户 2.91 万户，人口 5.45 万人。2021 年实现总产值 45.21 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 28.48 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070 元，较全县水平 15068 元高出 6.7%。

区域内 5 个乡镇共有脱贫村 31 个，脱贫户 4080 户 7889 人。

**产业发展情况。**示范区特色产业紫苏发展态势良好，成功打造桦南紫苏产业园。2021 年，示范区内紫苏种植基地达 8 万余亩，以缓坡林地种植为主，年产紫苏籽约 6500 吨、紫苏梗近万吨，是全国规模最大的紫苏种植基地。全区有紫苏工业企业 5 家，建有原料仓储库 15 个，冷藏保鲜库 4 个，风选、清洗等初加工设备 30 余台套，紫苏油生产线 8 条，紫苏油精炼加工生产线 2 条，紫苏籽加工能力达 3600 吨，紫苏梗达到 5000 吨，紫苏产业加工转化率可达 45%。农业经营管理不断完善，现有家庭农场 1803 个，其中省级以上家庭农场 14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206 个，其中省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 4 个，土地流转率达到 65%。



图 2-1 桦南紫苏产业园

**乡村建设情况。**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全区 100% 的

村生活垃圾实现集中处理或部分集中处理；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 25%以上。深入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全区开展农村道路和生产（旅游）路硬化 375.52 公里，农村集中供水覆盖率达 100%，拥有敬老院、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等老年人服务照料机构 6 个，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和体育健身场所实现所有行政村全覆盖。开展美丽乡村创建，全区共有省级以上美丽乡村示范村和建设试点村 6 个，其中国家级 2 个。

**文化治理情况。**示范区基层党组织选优配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村“两委”成员的平均年龄为 48 岁，中大专及以上学历占比 20%。有效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以及党建长廊、红色文化馆等阵地载体，开展文化教育活动 26 次，红色主题文化教育活动 25 次，“三下乡”活动 16 次，普法宣传活动 27 次。组建了村级文化活动队伍，有农民业余文化组织的村达 84.7%，全区共有县级以上文明乡镇 5 个。

### 3. 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情况

**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桦南县是国家生猪调出大县、国家商品粮基地县、粮食生产先进县、国家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县、国家“平安农机”示范县、中国首批智慧城市试点县、首批国家级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示范县，先后获批创建大豆优势产业集群、食用菌优势产业集群、紫苏产业强镇。2021 年全县实现农林牧渔总产值 128 亿元，同比增长 7.3%。其中，种植业产值 72.39 亿元、林业产值 10.34 亿元、

畜牧业产值 37.28 亿元、渔业总产值 5.34 亿元，占比分别达到 56.55%、29.13%、8.07%、4.17%。全县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348.4 万亩，其中水稻 82 万亩、玉米 160 万亩、大豆 106 万亩，粮食总产量达 125 万吨，实现“十八连丰”。全县生猪饲养量为 118.8 万头，肉牛饲养量 20.1 万头，肉羊饲养量 30.8 万只，家禽饲养量 860 万羽，肉驴饲养量 1 万头，肉类总产量达 8.7 万吨。全县渔业养殖面积稳定在 4.6 万亩，水产品产量 0.92 万吨，有规模养殖场 42 个，创建国家级健康养殖示范场 14 个，位居全市第一。

**农村发展活力持续增强。**稳慎推进国家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创新开展桦南种畜场土地承包经营管理模式改革，实现土地资源货币化兑换机制、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国有土地得到有效盘活，新增资源地收费 5749 万元，村集体收入超 10 万元的行政村实现全覆盖。全面规范农村“三资”管理，资金整改率达 98.9%（居全市首位），“3456”工作法在全省交流典型经验。

**乡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出台了《桦南县创建美丽宜居示范乡村“四区四带”行动方案》《桦南县实施村庄清洁行动春季战役工作方案》等文件。累计出动人工 6 万余人次，车工 2.8 万车次，清理各类垃圾 2.7 万吨，清理边沟 66.1 万延米，完成村庄绿化 2718.2 亩，农村厕所问题整改率 96.8%，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为 87.3%，获得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擂台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兵县、厕所革命标兵县、村庄清洁标兵县等荣誉称号，已创建市级美丽宜居示范乡镇 3 个，美丽宜居示范村 35 个，最美示范庭

院 300 个。

图 2-2 桦南县驼腰子镇新合村

乡村治理有序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强化。实施新时代



乡村振兴“3851 硬核头雁工程”，选拔培养后备力量 957 人；常态化开展村“两委”成员联审联查 2 次，推行“三优一站六联”抓乡促村模式，组建指导站 53 个，选派站员 289 人，实现 192 个行政村全覆盖。持续深化强乡扩权、村级小微权力规范化运行等改革，稳步推进乡（镇）综合执法和网格化治理等改革。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11 次，共排查纠纷 292 件，调解 263 件，调解成功率 90%。紧盯“六清”行动目标任务，全面深入开展“回头看”，已接到各类举报线索 158 件，查结 155 件，查结率 98%。成功打掉“村霸”5 件 6 人。网格化管理有效落实，实施“1+10+X”网格员队伍组建模式，划细划小网格 1289 个，配备配强专兼职网格员 5383 人，推行“386 精细服务法”，开展“网格连心、服务暖心”主题实践活动，累计解决群众反映问题 6589 个。

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宣传教育为抓手，重点培育良好村风民风，利用传统节会和文化活动有针对性地开展乡风文明建设宣传教育活动。全县141家单位部门与192个行政村结对共建，新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13个、实践站160个，实现三级文明实践所全覆盖。

## （二）优势条件

### 1. 紫苏产业特色优势明显

紫苏是道地的中国物种，为一年生草本植物，可供食用、药用和香料用。桦南县是“中国紫苏之乡”，桦南紫苏素有“桦南仙紫”之称，品质优良，2016年“桦南紫苏”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多年来，桦南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全县种植面积达到10多万亩，位列全国第一，柳毛河镇被授予“中国紫苏小镇”荣誉称号，2015年驼腰子镇新合村被评为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 ——紫苏文化底蕴丰厚

我国紫苏种植历史有两千多年，《本草汇言》中称紫苏为“治气之神药也”。桦南县人工栽培紫苏历史悠久，“桦南仙紫”的传说广为流传。相传清朝满族一名厨生活在驼腰子镇，使用紫苏烹饪杀腥做鱼羹，不但肉嫩可口，还极鲜香，令人百食不厌，桦南紫苏有了“桦南仙紫”之称。

## ——产业发展基础较好

示范区内紫苏种植基地条件好、规模大，基本形成集“科研-种植-加工-销售-物流-品牌”的全产业链条。拥有紫苏产品研发专利 2 项，建成紫苏标准化生产技术集成试验示范基地 1 个、省级现代农业科技园 1 个，现有大型紫苏收购企业 7 家，加工企业 5 家，紫苏原料加工能力达 3600 吨，加工转化率可达 45%，年可生产紫苏油 500 吨、紫苏蜂蜜 500 吨、紫苏鸡蛋 1000 万枚，精选紫苏籽 5000 吨。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产品，获得“桦南紫苏”国家地理标识 1 个、绿色有机产品标识 2 个，并通过了中国有、欧盟、美国、日本四个世界权威有机食品机构认证，以及国家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 10 多项专业认证。2017 年，荣获第三届消费者最喜爱的黑龙江 100 种绿色食品第三名。

图 2-3 桦南县紫苏产业链近年来，举办了中国·桦南紫苏节等系列活动，宣传推广“紫津坊”“半山翁”“桦南仙紫”等产品品牌，“桦南紫苏”知名度和影响力显著提升。



## ——科技研发能力较强

与江南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等科研院校建立紧密合作关系，建设紫苏品种对比试验基地，进行对比试验，为标准化生产

提供科学数据，紫苏种植技术全省示范推广。建立了江南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中心，制定了《紫苏籽油》压榨团体国家标准。成立了紫苏科技产业园，大力开发紫苏系列产品，“桦南紫苏”已经从单一的冷榨紫苏油发展到目前的包含美容、保健、食品、调味品等十大系列 120 余款产品，打造出了集产品研发、精深加工、销售、进出口于一体的全产业链条，成为全国最大的紫苏产品供货地，吸引全国各地紫苏产业人才向示范区集聚。

### ——增收致富效果较好

示范区民风勤劳质朴，对发展农业、旅游业等参与度高。特别是近年来，以紫苏产业增收的发展路径让农民收入不断增加，紫苏亩种植成本需投入种子费用 15 元（ $0.3 \text{ 公斤} \times 50 \text{ 元/公斤} = 15 \text{ 元}$ ），土地承包费用 300 元，肥料、除草剂、人工收割费用 300 元，共计 615 元；在不采摘紫苏叶的情况下，按照亩产紫苏籽 80 公斤、每公斤单价 36 元，亩产紫苏梗 120 公斤、每公斤 1 元计算，可实现亩产值 3000 元，纯利润可达 2385 元。在同等土地价格情况下，紫苏种植亩收益约比大豆高 2000 元、比玉米高 1500 元左右，较高的经济效益使农民对紫苏产业的发展有了很高的认可度。示范区每年约有 8000 余人从事紫苏种植、农家乐、乡村民宿、旅游纪念品、电商销售等产业。村级组织治理能力和农民素质不断提升，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管护能够积极支持并参与，对环境整治、卫生保洁、绿化美化等方面需求和意识不断增强。

## 2.示范区乡村建设起步早

桦南县是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擂台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兵县、厕所革命标兵县和村庄清洁标兵县。示范区包括县政府所在乡镇，省级经济开发区、省级现代农业科技园均在示范区内，是桦南县乡村建设起步较早、成效较好的区域。扎实推进“三清理一绿化”行动，实施基础设施建设提标、公共服务水平提升、美丽宜居村庄建设提速工程，推动公共基础设施往村覆盖、向户延伸，统筹建设通村路、路灯、路边沟等基础设施，加强农田道路、电网、排灌等农业配套设施建设，开展农村道路和生产（旅游）路硬化 375.52 公里，农村路客运通畅率达 100%，农村集中供水覆盖率达 100%，实现通村公路、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和体育健身场所实现所有行政村全覆盖。开展美丽乡村创建，全区共有省级以上美丽乡村示范村和建设试点村 6 个，其中国家级 2 个。

## 3.乡村善治水平显著提高

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加强，共有农村党员 1960 名，村级党组织 192 个，实施新时代乡村振兴“3851 硬核头雁工程”，探索“乡镇纪委+支部纪检委员+村务监督委员会”的村务监督架构，对村“两委”成员监督监察全覆盖。积极开展网格化管理，发挥镇村基层社会治理指挥中心作用，设置二级网格 17 个，三级网格 232 个，单元网格 1289 个，配备专兼职网格员 5383 人，完善“1+10+X”网格化组团服务机制，实行“逢五进格”活动，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化解率达 95.9% 以上。全面推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建立

镇村分级管理、一体联通数据监督平台。有效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以及党建长廊、红色文化馆等阵地载体，逐村建立红白理事会，完善村规民约，开办“爱心超市”，开展文明家庭评比，培育形成乡风文明、家风优良、民风淳朴的良好氛围。2021年，柳毛河镇被评为第20届省级文明乡镇。

#### 4. 红色资源有效保护利用

桦南县是国家一类革命老区县、抗联红色革命圣地，是抗联第八军和第十一军的诞生地。土龙山农民武装暴动，打响了震惊中外的农民武装抗日第一枪。桦南县注重运用这一红色教育资源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建设了桦南县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包括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三个功能性场馆。为更好的开展红色教育，在秀北公园、桦南一中等10个场所设立了红色教育宣传园地，建设土龙山红色旅游区，努力打造红色教育一条街和红色教育主题公园，形成远近结合、城乡互补的红色教育大格局。有效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以及党建长廊、红色文化馆等阵地载体，开展文化教育活动26次，红色主题文化教育活动25次。

#### 5. 各级各部门政策支持有力

桦南县高度重视示范区创建工作，建立县委书记、政府县长为“一线总指挥”的领导责任制，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牵头会同各相关部门落实实施，强化用地、金融、保险、人才、科技等要素保障，加强政策支持力度，统筹推进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

在规划指导、推进落实上，出台了《桦南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实现新突破的实施方案》，印发《桦南农业强县规划（2020-2025年）》《黑龙江省桦南县柳毛河镇紫苏产业发展规划（2019-2022年）》《桦南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2018-2022年）》《桦南县2021年全国紫苏绿色防控示范县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桦南县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项目实施方案》《桦南县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桦南县农业“三减”高标准示范基地建设实施方案》等，形成“发展规划+指导意见+实施方案”的系统政策体系，为示范区建设提供了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和资金支持等方面的规划指引和政策支撑。

### （三）改革、试点、试验、示范等任务承担情况

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县。落实宅基地改革工作各项举措，完善了宅基地审批制度，通过“两名册、七台账、一表格”，初步摸清了全县宅基地底数，完成了二十个村庄的测绘工作。示范区重点推进了柳毛河镇东华村等4个村的试点改革任务，盘活闲置宅基地30处，带动村集体经济组织增收2.7万元，带动农民增收22.6万元。驼腰子镇确定金缸、愚公村为宅基地改革试点村，研究制定了《驼腰子镇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驼腰子镇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细则》，成立了以镇、村、网格员为主的摸底调查组，建立10项农村宅基地基础台账。目前，全镇宅基地总宗数4607宗，面积318.84万平方米。积极

采取“1+10+N”（即党委+十个村+行业部门）的工作模式，探索建立宅基地资格权、流转方式、抵押、自愿有偿退出、有偿使用等制度，通过收回闲置宅基地，盘活资产，增加收入。

**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县。**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桦南县以管住“微权力”为切口，于2019年3月在黑龙江省率先实施村级小微权力规范化运行改革，在全县12个乡镇192个行政村全面铺开。重点围绕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通过健全完善“三清单、一平台、一体系”，科学确权、规范用权、阳光晒权，全面构建村级小微权力闭环运行监督机制，全力打造具有桦南特色乡村善治改革样板。中央深改办、中央农办给予充分肯定，专题刊发改革情况交流；新华社、《人民日报》等中央省市媒体进行宣传报道，被确定为“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县”。

**全国首批数字乡村试点县。**2020年10月桦南县被确定为首批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县，在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数字乡村试点工作要求基础上，县委、县政府紧密结合县情实际，以农村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等各领域信息化建设为方向，以乡村产业数字化、乡村治理数字化为发展主线，利用大数据、移动互联、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化技术，结合现代科学技术设备，建成全程数字化、协同化、便捷化、长效化的数字乡村示范创新典型，打造桦南数字乡村的“1+1+3+N”模式，全面激发乡村振兴内生动力。

**全国第三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县推进试点县。**桦南县

在 2018 年被确认为国家级第三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整县推进试点县，成立农村集体组织股份经济合作社 214 个，创新实施“1234 工作法”，2020 年桦南县被确认为第二批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经验交流典型单位；2021 年桦南县农经站获得全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先进集体表彰，时任桦南县县长梁庆民获得全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先进个人表彰。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示范县。桦南县创业就业服务中心创新提出“打造九大精准就业扶贫转移合作示范基地、八大品牌培训项目和九大脱贫人员就业转移输出服务站”的“989”转移就业工程，累计实现转移就业 15 万人，劳动力就业脱贫 10884 人，人均增收 2.9 万元。“桦南家服”被评为国家级家政服务品牌并在第二届全国创业就业服务交流活动中获得“优秀项目”奖。2020 年桦南县“九八九”转移就业脱贫工程被黑龙江省人社厅推荐参选第二届全球减贫案例。2020 年桦南县“989”转移就业脱贫攻坚工程被人社部评选为“人社扶贫工作优秀成果奖”。

#### （四）短板困难

一是产业发展方面，紫苏加工转化率仍然不高，加工产品仍以原料粗加工产品为主，精深加工产品较少，新产品开发处于起步阶段，导致产品附加值低，品牌效应弱，市场竞争力不强，资源潜力尚未得到充分开发。

二是在乡村建设方面，农村基础设施还不完善，环境和生态问题依然存在，乡村建设水平仍有待提升。

三是在乡村治理方面，有的基层党组织战斗力不强，部分村集体经济薄弱；乡村文明建设存在薄弱环节，一些陈规陋习仍未彻底转变。

### 三、总体考虑

#### （一）目标定位

##### 1.发展定位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有关精神，对标桦南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要求和工作部署，示范区定位为“一区一县一样板”。

——全国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立足桦南县是革命老区、属于欠发达地区的基础条件，发挥自然资源、产业发展优势，补齐乡村发展短板，高质量推进紫苏产业发展，夯实产业振兴基础，扎实做好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带动示范区建设美丽魅力乡村，全面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和组织振兴，在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方面先行先试，打造乡村全面振兴的老区范例。

——全国紫苏第一大县强县。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理念，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完善紫苏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加快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发展高品质、高附加值、高集约度、高科技农业，擦亮“中国紫苏之乡”金字招牌，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拓宽增收链，全面提高紫苏产业的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打造全国紫苏第一大县强县。

——龙江乡村建设样板。深入贯彻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着力于“找弱项、补短板”，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往村覆盖、往户延伸，大幅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努力让示范区农村具备更好生活条件，打造宜居宜业美丽乡村，成为黑龙江省乡村建设的样板。

## 2. 总体目标

经过2年的建设，到2023年，示范区特色产业“紫苏+”全产业链打造引领的乡村振兴实践成效显著，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取得阶段性进展，示范引领全县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 （二）建设思路

####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指示，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本着“强优势、补短板”的思路，集中力量、集聚要素，打造“紫苏+”全产业链，实现产业兴旺，全面推进示范区产业振兴、文化振兴，人才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探索特色产业全产业链打造带动引领乡村振兴模式。

#### 2. 工作原则

**坚持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领导作用，通过示范区建设，强化政治引领，传承革命传统、发扬老区精神。充分尊重

农民意愿，发挥农民主体作用，听取群众意见，让农民共享发展成果。

**坚持绿色发展。**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促进资源利用更加节约高效、产地环境更加清洁、生态系统更加稳定，明显提升绿色供给能力，打造“绿色紫苏”、绿色乡村。

**坚持统筹推进。**着力创新体制机制，衔接落实好上级政策要求，用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资金（以下简称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整合各类资金、项目和优惠政策，统筹全县各有关部门力量，加大对示范区乡村振兴的支持力度，全面推进示范区乡村振兴。

**坚持多方共建。**按照“政府推动、企业主导、市场运作”的思路，推动优势紫苏种植基地与龙头企业共建，深化与科研院校合作，完善农民利益链接机制，促进“政产学研用”紧密合作，探索“主体多元、各司其职、各尽其力”的共建模式。

### 3. 乡村振兴路径

乡村振兴，产业振兴是基础。桦南县中国紫苏之乡乡村振兴示范区把推进产业兴旺作为“牛鼻子”，用心用力，紧抓不放，通过做大做强示范区最有优势的紫苏产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方式，带动乡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农民增产增收，以产业兴旺带动促进乡村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促进“五大振兴”协调发展。

### (三) 规划布局

#### 1. 空间布局

遵循国土开发总体要求，立足自然条件、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经济区位和环境承载能力等因素，统筹示范区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突出产村（镇）融合、城乡融合，构建“两区多点”发展格局，分类施策、联动发展，突出重点、梯次协同，全面推进示范区乡村振兴。

“两区”即先行引领区、协同发展区。先行引领区为桦南镇、柳毛河镇和驼腰子镇，重点发展紫苏产业的科技研发和加工物流，高标准推进乡村建设行动，打造美丽乡村样板。协同发展区为石头河子镇和孟家岗镇，建设规模化、标准化、绿色化、数字化的紫苏种植基地，学习借鉴先行引领区的经验全力跟进建设。



图 3-1 空间布局图

“多点”即紫苏科技园、紫苏产业园、交易物流中心、紫苏标准化生产技术集成试验示范基地、4个千亩种植基地以及乡村建设重点村（金缸村、金胜村、金山村）等。

## **2.建设周期**

2年，即2022-2023年。

### **(四) 预期效益**

到2023年，示范区项目建设实施进度符合预期，建设成效逐渐显现，各项效益指标均有较大程度的进步。

#### **1.紫苏产业发展大跨步**

示范区5个乡镇紫苏种植面积稳定在8万亩左右，占全县紫苏种植总面积的80%以上；年产紫苏籽8000吨，紫苏梗1万吨以上，总产值突破3亿元。紫苏生产加工项目达产达效后，年创利润达450万元。设施化、有机化、数字化水平明显提高，紫苏精深加工产业链条进一步延伸拓展，紫苏的区域集散物流地位初步建立。

#### **2.美丽乡村建设大跨步**

紧扣农业农村绿色发展的时代主题，集聚资源、整合统筹资金，优先实施示范区乡村建设行动，补上农村基础设施、农村人居环境短板，村容村貌更加整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发展更加协调，市级以上美丽乡村达74个。

#### **3.基层社会治理大跨步**

传承发扬红色文化资源，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坚持党建引领，着力构建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五治融合”的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打造全省基层社会治理示范区。

## 4.农民增收致富大跨步

脱贫攻坚成果有效巩固拓展，带动8000多人从事紫苏种植、加工、电商销售等相关产业，示范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8500元以上，较2021年增长15.1%。

表3-1 具体指标目标表

序号	指标方向	具体指标名称	现状值	预期值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	数量指标	紫苏种植面积（万亩）	8	8	8
2		紫苏籽产量（万吨）	0.64	0.72	0.8
3		紫苏梗产量（万吨）	0.96	1	1.04
4	质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	99.5	≥99.5	≥99.5
5		绿色有机农产品数量（个）	4	5	5
6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7		已建设工程质量问题	—	无	无
8	时效指标	年度资金拨付率（%）	—	100	100
9		年度建设项目开工率（%）	—	100	100
10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	≥95	100
11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区农业总产值（亿元）	28.62	30.00	32.00
12		紫苏产业总产值（亿元）	2.6	2.8	>3
13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创新创业人数（人）	—	>50	>100
14		带动农民就业数量（人）	—	>8000	>8500
15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6070	>17300	>18500
16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27	28
17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100	100	100
1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	42	43	44
19		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	45	46	47
20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0	92	93

## 四、任务安排

### （一）创新任务

立足示范区的资源条件、产业基础和乡村建设现状，按照“强优势、补短板”的思路，集中力量、集聚要素，打造“紫苏+”全产业链，实现产业兴旺，全面推进产业振兴、文化振兴，人才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探索特色产业全产业链打造带动引领乡村振兴模式。

#### 1.建立紫苏产业发展“三园”协同共建机制

围绕打造“紫苏+”全产业链，重点建设三园——科技园、种植园、产业园，促进“政产学研用”紧密合作、农商文旅跨界融合发展，实现产业兴旺。

**建设科技园。**通过与高校等科研机构合作，推动企业联合研发，搭建产学研平台，收集储存紫苏品种资源，加强紫苏良种选育，培育新品种1个以上。

**建设种植园。**建立健全紫苏种植标准，结合农田水利设施改造升级建设规模化、标准化、绿色化、设施化、数字化的紫苏基地，配套建设田间收获点、储藏点，布局农业社会化服务网点，完善就地服务体系，整体提升紫苏种植水平，亩产紫苏籽100公斤、亩产紫苏梗130公斤。

**建设产业园。**建立健全紫苏产地初加工、精深加工产品体系，综合利用紫苏杆等废弃物，在“吃干榨尽”中“点废成金”，延伸紫苏产业链，提升价值链，紫苏产业总产值超过3亿元。

## **2.建立乡村建设 12 项重点任务聚力推进机制**

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结合紫苏产业发展，围绕乡村规划建设管理、农村道路畅通、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数字乡村建设、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12 项重点任务，争取各级支持，统筹整合涉农资金，集聚资源、集中要素，先行规划好、建设好、管理好示范区，建设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 **3.建立健全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

示范区通过龙头带动、入股分红、激励帮扶、促进就业创业、人才培训等多种方式，带动农户增收致富，提升农民素质，促进农民全面发展。一是积极创新“龙头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基地”“企业+村+基地+农户”“合作社+农户”“企业+农户”等多元经营运作模式，探索订单、保底+分红、二次分红、工资增收等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分享农业全产业链增值收益，示范区内参与农民人均增收 2000 元。二是结合示范区项目建设，采取折股量化、资产入股等方式，增加所在村集体的经济收入，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社会事业发展拓展资金渠道。三是结合紫苏产业发展、乡村治理和红色文化传承发扬，开展乡村人才培训，提升农民素质。

## (二) 项目建设

结合示范区的建设目标及重点任务，计划实施紫苏生产基地建设、精深加工、品牌建设、乡村建设等方面项目，共计 11 个，详见表 4-1。

表 4-1 工程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业主单位	主管部门
1	紫苏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柳毛河镇东风村	桦南县农技推广中心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2	核心种源繁育和育种基地建设项目	柳毛河镇东风村	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3	紫苏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桦南镇隆胜村	桦南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4	紫苏种植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驼腰子镇、柳毛河镇、石头河子镇、孟家岗镇	驼腰子镇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石头河子镇人民政府、孟家岗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5	紫苏食品加工提升项目	柳毛河镇东风村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6	紫苏综合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柳毛河镇东风村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7	紫苏精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	柳毛河镇东风村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8	紫苏油生产建设项目	柳毛河镇东风村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9	紫苏仓储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柳毛河镇东风村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10	品牌建设项目	项目区全域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商务局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桦南县商务局
11	驼腰子镇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驼腰子镇金缸村、金山村、金胜村	驼腰子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 (三) 资金安排

### 1. 测算依据

(1) 依据黑龙江省建设工程投资估算标准、定额，结合各

项目的建设内容、规模，参考当地同类项目的建设投资标准进行项目投资测算；

(2) 当地人工、土地流转成本、建筑材料及设备市场价格；

(3) 参考国家部委关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有关取费文件。

## 2. 投资测算

依据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结合各个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情况，经测算汇总，示范区计划总投资 6500 万元，其中产业类项目投资 5500 万元，占比 84.62%；乡村建设类投资 1000 万元，占比 15.38%（投资详见表 4-2）。

表 4-2 项目投资测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内容	投资测算
				合计
1	紫苏科技研发项目建设	产业发展	购置实验仪器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实验材料，开展新品种研发试验，选育紫苏新品种，培育“桦南紫苏一号”品种。	200
2	核心种源繁育和育种基地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建设紫苏核心种源繁育基地 10 亩、新品种选育田间试验基地 3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地土地平整、土壤肥力改造，试验小区道路、灌排沟渠、智能喷灌机组、电力系统、隔离围栏等，配套挂藏室、人工气候室和田间业务用房等试验设施，达到旱涝保收标准，夯实良种生产能力。	100
3	紫苏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建设 500 亩集紫苏新品种展示、高效种植、栽培技术展示及示范推广于一体的展示基地，购置标识系统、农业物联网、病虫监测站、土壤墒情监测站、气象站等基础设施建设，配套水肥一体化灌溉设施、农业机械等，达到设施装备条件齐全的标准建设示范基地。	200
4	紫苏种植标准化种植基	产业发展	改造提升 2500 亩的紫苏种植基地，在种植基地建设 500 亩种植核心示范园完善田间道路、防旱防涝	3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建设内容	投资测算
	地建设项目		设施、田间物联网等。	
5	紫苏食品加工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完善紫苏食品加工装备条件，按照国际先进生产工艺技术标准，由企业建设生产车间 1800 平方米，购置引进先进设备和生产线，提升功能性食品生产能力。	700
6	紫苏综合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在桦南县紫苏产业园区，按照现代化生产线装备的标准，改造紫苏米、紫苏叶、紫苏梗生产车间 2000 平方米，购置引进先进生产设备和生产线，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企业加工能力。	1000
7	紫苏精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采用智能化先进精深加工工艺标准，建设标准化加工车间 1000 平方米，配套原料与成品仓库等生产设施，购置引进紫苏油精炼提纯，紫苏功能性成分提取生产线。	700
8	紫苏油生产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采用高效能紫苏油加工工艺标准，建设加工车间 2000 平方米，配套原料与成品仓库等生产设施，购置引进紫苏油生产线，年产紫苏油 500 吨。	1500
9	紫苏仓储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按照标准化仓储设施建设要求，改造 2360 平方米仓库和交易市场，紫苏库容达到 2000 吨以上。中央专项公益金用于配套物流仓储和冷藏库，完善市场信息服务功能等。	700
10	品牌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聘请专业公司设计公共品牌 logo，聘请专业团队注册申报桦南区域公共品牌，将红色文化融合紫苏产业发展，开展紫苏品牌公益宣传，举办紫苏产业发展专题论坛，提高行业专家对桦南紫苏的关注度，搭建紫苏产业发展平台。	100
11	驼腰子镇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乡村建设	依托驼腰子镇金矿工人暴动抗联文化资源，推进驼腰子镇金缸村、金胜村、金山村的美丽乡村建设。2022 年投资 800 万元，道路硬化 1.7 公里，面积 16000 平方米，地下排水 2500 米。2023 年投资 200 万元，人行道面积 8000 平方米，路灯 50 盏，边石 7000 米。建设红色文化历史介绍牌等设施。	1000

### 3. 筹资渠道

示范区计划总投资 6500 万元，包括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5000 万元（其中，2022 年 4000 万元、2023 年 1000 万元），县级财政资金 100 万元，社会融资 1400 万元（桦南农盛园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各项目的投资规模、资金来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

金的分配额度、社会资金投入情况详见表 4-3。

表 4-3 资金筹措及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测算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县级资金	社会融资	社会资金投入的企业名称
	合计	6500	5000	100	1400	
1	紫苏科技研发项目建设项目	200	200			
2	核心种源繁育和育种基地建设项目	100	100			
3	紫苏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200	200			
4	紫苏种植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300	300			
5	紫苏食品加工提升项目	700	200		500	桦南农盛园食品有限公司
6	紫苏综合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1000	1000			
7	紫苏精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	700	400		300	桦南农盛园食品有限公司
8	紫苏油生产建设项目	1500	1500			
9	紫苏仓储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700	100		600	桦南农盛园食品有限公司
10	品牌建设项目	100		100		
11	驼腰子镇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1000	1000			

#### 4.进度计划

目前各项目前期工作准备充分，计划在 2 个年度建设完成。

**建设进度计划。**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要求，突出彩票公益金的“公益性”特征，优化产业项目具体建设内容。示范区 11 个项目中有 10 个项目使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其中 2022 年实施建设紫苏食品加工、综合能力提升、精深加工生产、紫苏油生产、紫苏仓储物流交易中心建设等产业项目 5 个，投入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3200 万元；实施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1 个，分年度实

施，投入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800 万元。2023 年实施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设配套设施建设，投入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200 万元；实施紫苏科技研发、种源繁育、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和标准化种植基地等项目 4 个，投入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800 万元。所有项目符合示范区建设要求，进度安排见表 4-4。

表 4-4 项目建设进度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1	紫苏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2 月
2	核心种源繁育和育种基地建设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2 月
3	紫苏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2 月
4	紫苏种植标准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3 年 12 月
5	紫苏食品加工提升项目	2022 年 6 月	2022 年 12 月
6	紫苏综合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2 月
7	紫苏精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2 月
8	紫苏油生产建设项目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2 月
9	紫苏仓储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2 月
10	品牌建设项目	2022 年 7 月	2022 年 12 月
11	驼腰子镇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22 年 7 月	2023 年 12 月

资金使用计划。按照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安排，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6 个项目，另外，1 个乡村建设项目分年度实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完成 4000 万元投资；2023 年 12 月底前完成所有项目建设，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对应完成剩余的 1000 万元投资。

**资金拨付进度管理。**严格按照制度、施工合同、工程形象进度支付工程款。施工单位进场准备施工，支付 30% 工程款；工程中期支付 30% 工程款，项目完工验收后，施工单位申请第三方结算审核，出具第三方结算审核签署表和工程审核汇总对比表后，支付 37% 工程款，并预留 3% 质保金，工程竣工验收日满 1 年后，如工程无质量问题，返还给施工单位预留 3% 质保金。

## 五、管理保障

### （一）工作机制

#### 1.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发挥县级党委政府主体作用，成立以县委书记和县委副书记县长为双组长，县委副书记、分管副县长为副组长，县发改、财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住建、水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宣传、统计、桦南镇、柳毛河镇、驼腰子镇、孟家岗镇、石头河子镇等主要领导为成员的桦南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工作领导小组。

#### 领导小组组成及成员名单

组 长：徐永刚 县委书记

                          县委副书记 政府县长（未定）

副 组 长：徐景新 县委副书记

                          刘 波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金 鑫 发改局局长

                          李洪林 财政局局长

崔 虬 乡村振兴局局长  
李之龙 农业农村局局长  
金 峰 工业信息科技局局长  
李英男 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周满权 商务局局长  
张振芳 住建局局长  
李景文 水务局局长  
王绍刚 自然资源局局长  
吕大力 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  
曲吉财 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李舒乐 统计局局长  
张焕军 桦南镇党委书记  
姚 振 柳毛河镇党委书记  
姚志霞 驼腰子镇党委书记  
李 超 孟家岗镇党委书记  
杨 坤 石头河子镇党委书记

## 2.建立工作推进机制

由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统筹指导示范区创建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督查指导、绩效考核等工作，协商国家、省级有关部门落实各项支持政策，及时研究协调解决示范区项目实施中出现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综合推进组、工作保障组、监督管理推进组，各级各有关部门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明确任务分工、形

成工作合力。

**综合推进组：**组长为徐景新，副组长为刘波，责任单位包括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和工业信息科技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务局，各相关乡（镇），主要负责做好示范区建设项目的统筹协调、推进落实工作，负责示范区建设项目的日常工作，做好项目设计、实施、招投标、资金管理等相关工作。

**项目推进实施组：**组长为刘波，副组长为李之龙，责任单位包括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和桦南县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桦南县农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桦南县农业产业投融资服务平台和对外合作发展的承载平台，为县属国有全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接受县国资办的监督、指导和县农业农村局的业务管理，承担紫苏食品加工提升项目等产业项目的建设管理，负责项目设计-投资-建设-运营-服务一体化运作，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工作保障推进组：**组长为刘波，副组长崔彪，责任单位包括发改局、财政局、水务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统计局、宣传部，主要负责提供资金、国土规划、环评、水利设施、绩效统计、公益宣传等相关保障工作。

**监督管理推进组：**组长为刘波，副组长崔彪，责任单位包括乡村振兴局、农业农村局和相关乡（镇），主要负责对项目招投标、建设实施全过程的日常监督，对项目的立项、可行性分析和论证、概预算审查、招投标管理等各个环节严格把关。

### **3.强化党建引领**

进一步强化党的领导，把示范区项目建设作为一项政治任务牢牢抓在手上。一是建立示范区建设与党建挂钩的考评机制，落实相关单位和乡镇村屯责任，由党组书记担任项目建设第一责任人。二是做好统筹协调，加强部门之间的沟通联系，建立上下联动、横向协作的工作机制，并以党员服务队等形式，及时解决项目在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三是充分发挥村级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围绕示范区建设抓住发展机遇、研究发展思路、落实发展举措，更好地发挥村级主体作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四是充分发挥农村党员在产业发展、乡村治理、乡风文明等各方面先锋模范作用，带动身边更多群众积极参与示范区发展建设，共同走出一条致富新路。

### **4.鼓励群众参与**

在示范区建设过程中，充分发挥群众主体作用。一是广泛征求基层村民代表意见，结合村民的所需、所求和所想，合理规划示范区建设项目，确保示范区所建项目符合国家政策支持方向，满足基层群众实际需求，使项目建设发挥最大、最优效益。二是设立监督小组，由村民选出代表发挥监督职能，提高村级组织的参与度，从工作机制上做好公众参与、民主决策的工作环境。三是定期进行示范区建设满意度调查，通过问卷调查、走访调查、面对面座谈等多种方式，听取群众对示范区建设意见与建议，及时改进。四是引导农民通过集体经济组织、创办合作社等方式积

积极参与示范区建设和经营管理，通过多种方式带动农民增收致富，使村民在示范区项目中获得最大收益。

## （二）建设管理

根据《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省级相关管理规定，桦南县研究制定《桦南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工程管理制度》，确保工程项目建设质量管理有章可循、有规可守，真正实现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工程建设管理规范。

### 1.项目采购

制定《桦南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招投标管理方案》，坚持统一规划，逐步实施的原则，由县乡村振兴局牵头组织县级相关部门，做好项目实施方案评审和招投标，按计划逐项实施。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领导小组负责统一领导调度各项目实施；县乡村振兴局或相关乡镇、项目村具体组织实施，逐级签订责任状，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实行目标管理。项目建设完成后，由县乡村振兴局牵头组织统一验收。

### 2.资金管理

制定并严格执行《桦南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资金管理方案》，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使用严格按规定报批管理，并接受审计监督和财政监管。县

乡村振兴局负责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严禁挪作他用；县财政局不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由县乡村振兴局负责按规定预留，待项目竣工验收交付使用1年后无质量问题，再按程序拨付。

### **3.质量管理**

制定《桦南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质量监督管理办法》，项目建设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制度。重点加强项目财政评审、招投标、土建管理、物资或设备采购、咨询服务、安全生产管理、监测评价、竣工验收等关键环节管理。采取多种方式形成工程质量合力，确保示范区各项工程高质量完工。一是县乡村振兴局组织招标（含采购），招标工程监理队伍加强工程施工质量监管；二是各乡镇负责组织项目村动员选派工程质量监督员参与本村实施项目工程质量监督；三是实行项目建设公示公告制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群众的监督。在项目实施前要把建设内容及规模、是否有补助资金（含补助标准）向群众进行公示，实施后要向群众公开财务支出，项目现场和村办公室公示栏采取设立工程公示牌、工程公示告知书进行项目公示，县人民政府网站对项目进行网络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 **4.项目验收**

制定《桦南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及结算管理制度》，项目完工后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要求开展验收工作。由项目实施单位申请验收，县乡村

振兴局组织项目监管单位、相关乡镇、项目村相关人员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人员专项验收。在验收中发现质量等问题时，书面通知项目施工单位限期整改，否则不予验收。

## **5.监测评价**

由县财政、审计、乡村振兴局等部门组成联合监测评价小组，把行政监督、群众监督、评价认定结合起来，对项目实施进度、公示、工程建设质量、资金使用、项目建设完成情况等实行全程监督和监测评价，确保项目达到预期效果，避免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被转移、挪用、拖欠和挤占现象的发生。

## **6.档案管理**

由县乡村振兴局牵头负责项目规划至竣工的一整套资料规范管理，确定专人及时收集、整理、立卷和保管，并完成档案归档工作。归档材料包含相关指标文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通知文件、招投标文件、支付工程款等项目建设的所有文件、方案、工程照片及其他应当存档备案的资料，做到有记录可查。

## **(三) 后续管护**

### **1.资产确权**

对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建设项目进行确权，主要包括村镇集体和桦南县农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后，及时办理移交手续移交到村，产权归项目所在村镇集体所有，确权到桦南县农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产权归国有公司所有。

## **2.运营管护**

按照“属地管理、有偿使用、持续发展”的原则，建立健全各项运行管护制度，制定《桦南县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项目长期管护制度》，落实项目后续管理工作指导、支持、监督、检查、问责等管理责任，保证项目良好管护，长期发挥效益。加强管护经费保障，按照“谁受益、谁负担”的原则，筹集项目运行费用，无法产生收益项目的基础设施，后续管护产生的正常费用由项目村自筹解决，因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造成基础设施等项目损毁产生的维修管护费用由县级财政解决。

## **3.联农带农**

一是以“基层党组织+银行+农业龙头企业+农户”“基层党组织+农合组织+农业龙头企业”等多种联农带农模式，协调各类组织，妥善处理与普通农户之间的利益分配关系。二是创新模式，结合示范区项目建设，采取折股量化、资产入股等方式，增加村镇集体经济收入和农民收入。通过示范区建设，以产业和就业等形式预计带动区域内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85万元。

## **(四) 保障措施**

### **1.政策支持**

统筹财政支持，统筹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农业产业强镇、省级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调出大县奖励、高标准农田、农机具补贴等项目资金，用好土地出让收益、政府专项债等资金，

完善财政支农专项资金管理，推行“大专项+任务清单”管理模式，加大示范区创建支持力度。创新金融支持，加大乡村振兴信贷投放，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探索乡村振兴信贷计划，加大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投融资中长期信贷支持。强化用地保障，将专项安排的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优先保障示范区用地需要，简化办理用地手续，加大对示范区产业用地需求支持。强化人才支撑，大力实施人才强农战略，落实农业农村人才扶持激励政策，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交流、激励机制，搭建引才聚才平台，吸引各类人才参与示范区建设。

## 2.要素支撑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科技要素支撑。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强化科技合作交流为重点，积极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体系。落实国家、省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后补助政策，建立重点优势企业一对一联系机制。持续加大“院企合作”“校企合作”力度，促进示范区内农业企业与江南大学、黑龙江省农科院等科研院所长期合作交流，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加快企业自主创新和育成品种推广应用。创设小微企业创业孵化园，优先支持产品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企业入园创业。

## 3.风险防范

建立风险防范机制，对示范区建设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应急处理备案，在项目申报阶段，加强项目论证，对拟建项目

开展市场风险评估，同时论证实施主体的技术能力、经营能力。在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做好指导、检查、监督等工作，提高应急处理能力和水平，确保示范区建设有序推进。

#### 4.责任追究

发展任务分解落实到分管领导和部门，实行项目建设包保责任制，推进落实报告制和问责制、责任追究制，主管领导亲自抓、主管部门具体抓、责任部门配合抓。建立项目建设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促进示范区快速有序发展。

### 六、可行性分析

#### （一）项目设计合理合规

项目建设符合相关要求规定，支持区域为集中连片的毗邻乡镇或行政村，支持方向为特色产业发展、促进劳动力增收、必要的人居环境整治和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等，且不存在“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良化”以及突破生态保护红线等情况，没有盲目铺摊子、大拆大建，垒大户、堆盆景等形象工程问题发生。

#### （二）任务进度安排科学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倒推项目建设任务进度表，任务进度安排科学合理。并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管理，夯实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优化审批流程，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认真执行招投标、采购、监理、验收等规定，压紧压实建设责任，健全日常监测和督导机制，定期调度进展，及时纠偏正向、解决问题，确保又好又快完成建设任务。

### **(三) 资金筹集使用合理**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符合有关资金管理规定，与一般公共预算等其他资金统筹考虑，同一项目不允许资金重复安排。资金使用高效合理规范，不得用于单位基本支出、各种奖金、津贴和社会福利、救济补助，公务用车及通讯设备的购置、使用、维护等相关费用，弥补企业亏损和预算支出缺口，罚款、捐款、偿还债务和垫资，以营利为目的的相关支出，建设楼堂馆所及职工住宅，以及与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和国家规定禁止的支出等情况。

### **(四) 土地供给保障有力**

规划布局科学合理，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进一步优化，种植、设施等产业用地需求有保障。适度开发利用后备土地资源，控制建设用地，在符合土地利用规划、城市规划和农业相关规划的前提下，由土地管理部门优先安排用地计划，及时办理用地手续，优先为示范区安排新增建设用地指标，推进示范区土地高效利用，提高土地综合效益。

# 桦南县人民政府

## 承诺书

按照关于转发《关于反馈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综合评定意见的函》通知要求，桦南县主管农业副县长亲自组织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等相关单位人员，通过查验项目建设地点坐标及实地勘察，对示范区规划建设是否存在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以及是否突破生态保护红线相关情况进行核实。其中：项目1为现有办公场所改造，不涉及占用耕地；项目2、3、4为标准化种植基地配套设施建设提升地力，地类为一般耕地；项目5建设生产车间1800平方米为建设用地（非耕地）；项目6、7、8为集中建设标准化车间5000平方米，使用建设用地（非耕地），其他耕地为一般耕地种植紫苏；项目9为改造2360平方米仓储库，不涉及占用耕地；项目10、11不涉及占用耕地，因此，桦南县示范区规划建设地不存在上述情况，以上项目符合建设要求，可以正常开工建设。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2-1.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资金项目安排计划表

2-2.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3.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基本信息表

## 附件2-1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资金项目安排计划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业主单位	主管部门	拟确权对象	投资概算	计划投资来源					备注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其他财政资金			社会融资	群众自筹		
合计													6500	5000	0	0	0
1	紫苏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柳毛河镇东风村	购置实验室设备、检验检测设备、实验材料，开展新品种研发试验，选育紫苏新品种，培育“桦南紫苏一号”品种。	2023年1月	2023年12月	桦南县农技推广中心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柳毛河镇东风村	200	200					
2	核心种源繁育和育种基地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柳毛河镇东风村	建设紫苏核心种源繁育基地10亩、新品种选育田间试验基地30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地土地平整、土壤肥力改造、试验小区道路、灌排沟渠、智能喷灌机组、电力系统、隔离围栏等，配套挂藏室、人工气候室和田间业务用房等试验设施，达到旱涝保收标准，夯实良种生产能力。	2023年1月	2023年12月	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柳毛河镇东风村	100	100					
3	紫苏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桦南镇隆胜村	建设500亩集紫苏新品种展示、高效种植、栽培技术展示及示范推广于一体的展示基地，购置标识系统、农业物联网、病虫监测站、土壤墒情监测站、气象站等基础设施建设，配套化肥一体化灌溉设施、农业机械，达到设施装备条件齐全的标准建设示范基地。	2023年1月	2023年12月	柳毛河镇人民政府、桦南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桦南镇隆胜村	200	200					
4	紫苏种植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驼腰子镇、柳毛河镇、石头河子镇、孟家岗镇	改造提升2500亩的紫苏种植基地，在种植基地建设500亩种植核心区示范园完善田间道路、防旱防涝设施、田间物联网等。	2023年1月	2023年12月	驼腰子镇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石头河子镇人民政府、孟家岗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驼腰子镇、柳毛河镇、石头河子镇、孟家岗镇	300	300					
5	紫苏食品加工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柳毛河镇东风村	完善紫苏食品加工装备条件，按照国际先进生产工艺技术标准，由企业建设生产车间1800平方米，购置引进先进设备和生产线，提升功能性食品生产能力。	2022年6月	2022年12月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柳毛河镇	700	200			500		
6	紫苏综合生产能力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柳毛河镇东风村	在桦南县紫苏产业园区，按照现代化生产线装备的标准，建设紫苏米、紫苏叶、紫苏梗生产车间2000平方米，购置引进先进生产设备和生产线，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企业加工能力。	2022年7月	2022年12月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柳毛河镇	1000	1000					
7	紫苏精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柳毛河镇东风村	采用智能化先进精深加工工艺标准，建设标准化加工车间1000平方米，配套原料与成品仓库等生产设施，购置引进紫苏油精炼提纯、紫苏功能性成分提取生产线。	2022年7月	2022年12月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柳毛河镇	700	400			300		
8	紫苏油生产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柳毛河镇东风村	采用高效能紫苏油加工工艺标准，建设加工车间2000平方米，配套原料与成品仓库等生产设施，购置引进紫苏油生产线，年产紫苏油500吨。	2022年7月	2022年12月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柳毛河镇	1500	1500					

## 附件2-1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资金项目安排计划表  
(2022年度)

基本情况									投资概算	计划投资来源					备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完工日期	业主单位	主管部门	报批权对象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其他财政资金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9	紫苏仓储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柳毛河镇东风村	按照标准化仓储设施建设要求，改造2360平方米仓库和交易市场，紫苏库容达到2000吨以上。公益金用于配套物流仓储和冷藏库，完善市场信息服务功能等。	2022年7月	2022年12月	桦南县人民政府、柳毛河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柳毛河镇	700	100		600			
10	品牌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	全额投资	项目区全域	聘请专业公司设计公共品牌logo，聘请专业团队注册申报桦南区域公共品牌，将红色文化融合紫苏产业发展，开展紫苏品牌公益宣传，举办紫苏产业发展专题论坛，提高行业专家对桦南紫苏的关注度，搭建紫苏产业发展平台。	2022年7月	2022年12月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商务局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桦南县农业农村局桦南县商务局	桦南县人民政府	100			100			
11	乾腰子镇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乡村建设	全额投资、以工代赈	乾腰子镇金杠村、金山村、金胜村	道路硬化1.7公里，面积16000平方米，地下排水2500米。	2022年7月	2022年12月	乾腰子镇人民政府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乾腰子镇金杠村、金山村、金胜村	800	800					
					依托乾腰子镇金矿工人暴动抗联文化资源，人行道面积8000平方米，路灯50盏，边石7000米。建设红色文化历史介绍牌等设施。	2023年1月	2023年12月				200	200					

备注1.项目类别主要有：产业发展（包括生产、加工流通、配套设施、产业服务支撑等项目）、就业创业（包括务工补助、就业、创业、公益性岗位等项目）、乡村建设（包括必要的农村基础设施、人居

2.支持方式主要有：全额投资、投资补助、先建后补、以奖代补、以工代赈、材料直供、直接补贴、贴息或保险补助等类型。

3.主要建设内容包含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标准。

4.业主单位是指，建设工程项目的投资主体或投资者，建设项目管理的主体。

## 2022年度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资金（黑龙江省桦南县紫苏之乡乡村振兴项目）				
预算金额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省级	黑龙江省乡村振兴局	县级财政部门	桦南县财政局			
县级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	具体实施单位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概况（万元）		资金总额：5500 其中：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4000 其他财政资金 100 其他资金 1400				
总体目标	<p>2022年度，基本建成以紫苏科技研发中心为核心的科研平台，建设紫苏标准化种植基地，提升紫苏精深加工水平，打造特色产业“紫苏+”科技园、示范园、种植园及产销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带动示范区推进乡村建设，以产业振兴作为“牛鼻子”，力争打造以产业振兴助推乡村全面振兴的革命老区范例，确保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项目在桦南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推动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提升示范区革命老区服务对象的收入水平、生活质量，增强满意度。</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示范区数量	1个		
			示范区域内紫苏种植面积	≥8万亩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	无		
			已建工程质量问题	无		
		时效指标	建设周期	1年		
			年度资金拨付率	100%		
			年度资金支付率	≥80%		
			年度建设项目开工率	100%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示范区域内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水平	培育发展1个特色产业		
			示范区域内农民收入增速	高于所在县域平均水平		
			示范区域内农业总产值	>30亿元		
			示范区域内紫苏总产值	>2.8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区域内特色产业带动就业人数	≥8000人		
			示范区域内农村集体经济收入总额	≥300万元		
			示范区域内村级公共服务基础设施	高于所在县域平均水平		
			示范区域内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27%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示范区域内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100%		
			探索“紫苏+”特色产业全产业链，打造带动引领乡村振兴模式，获得省级以上单位和部门的肯定批示。	≥1项		
			总结形成具有较大影响的乡村振兴工作案例并在省域范围内宣传	≥1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 附件2-3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基本信息表  
(2022年度)

表1 申报主体基础信息表

省(自治区、直辖市)	黑龙江省
市(州)	佳木斯市
县(区)	桦南县
示范区名称	黑龙江省桦南县中国紫苏之乡乡村振兴示范区
信息采集联络人:姓名	焦石
工作单位与职务	桦南县乡村振兴局副局长
联系电话	13039643332

表2 示范区行政区划范围

示范区覆盖的乡镇名称	该乡镇行政村总数(个)	示范区覆盖的行政村数量(个)	示范区覆盖的行政村名称
桦南镇	16	16	湖南营村、宏元村、正南村、正北村、腰营子村、桦丰村、五一村、宏昌村、宏泰村、民富村、富贵村、双合村、隆胜村、幸福村、正东村、富荣村
驼腰子镇	10	10	大兴沟村、东合村、光明村、金缸村、金山村、金胜村、上桦村、西合村、新合村、愚公村
柳毛河镇	11	11	北柳村、东风村、东华村、东柳村、南柳村、群力村、山春村、太平村、向春村、新庆村、长龙岗村
石头河子镇	11	11	八一村、春富村、核心村、桦阳村、林河村、马家村、庆丰村、仁和村、双丰村、向阳村、义和村
孟家岗镇	24	24	八虎力村、保丰村、东胜村、功兴村、红日村、建国村、建华村、黎明村、楼山村、平安村、秋丰村、群英村、太安村、铁岭村、西平村、先进村、兴隆村、腰梨树村、永安村、永丰村、长安村、中平村、中心村、朱家村

填表说明:除特殊注明外,下表3-7中所填数据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时点数据,阶段性数据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数据。

表3 全县基础信息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数值	数据来源	编码
基本情况	面积（平方公里）	4417.98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1
	所辖乡镇（街道）数（个）	12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2
	所辖行政村数（个）	192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3
	总户数（户）	164468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4
	总户籍人口数（人）	398832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5
	常住户数（户）	104834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6
	常住人口数（人）	279890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7
	农户数（户）	108941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8
	农村户籍人口数（人）	280774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9
	全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5058	桦南县统计年鉴 (2021年)	A10
	不可移动革命文物数量（处）	6	桦南县文化局	A11
	可移动革命文物数量（件/套）	300	桦南县文化局	A12
	登记革命旧址、遗址数量（处）	0	桦南县文化局	A13
	革命博物馆纪念馆数量（家）	0	桦南县文化局	A14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处）	0	桦南县文化局	A15
	县级及以上命名的红色教育基地 (景点)数量（处）	10	桦南县文化局	A16
	革命先烈数量（人）	22	桦南县文化局	A17
	健在的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或入党 老同志数量（人）	32	桦南县文化局	A18
	承担国家级改革、试点、试验、示 范任务（个数）	17	桦南县文化局	A19
	承担省级改革、试点、试验、示范 任务（个数）	4	桦南县文化局	A20

表4 示范区基础信息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数值	数据来源	编码
基本情况	示范区面积（平方公里）	1476.2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1
	示范区覆盖乡镇（街道）数（个）	5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2
	示范区覆盖行政村数（个）	72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3
	示范区覆盖自然村数（个）	176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4
	户数（户）	41636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5
	户籍人口数（人）	101842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6
	常住户数（户）	16692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7
	常住人口数（人）	40072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8
	农户数（户）	29092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29
	农村户籍人口数（人）	73341	桦南县统计年鉴（2021年）	A30
	革命先烈数量（人）	1	桦南县文化局	A31
	健在的建国前参加革命或入党老同志数量（人）	7	桦南县文化局	A32

表5 示范区乡村发展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数值	数据来源	振兴类型	编码
1	安全发展	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目标完成率(%)	10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产业振兴生态振兴	B1
		耕地保护任务完成率(%)	10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2
		高标准农田面积占比(%)	18.6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
2	特色发展	优势特色农业(紫苏)产值(万元)	2600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B4
		土地流转率(%)	65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5
		绿色食品认证数量(个)	1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6
		有机农产品认证数量(个)	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7
		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数量(个)	3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8
		家庭农场(含种养大户)数量(个)	1803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9
		国家级示范家庭农场数量(个)	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0
		省级示范家庭农场数量(个)	14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1
		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个)	206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2
		村党支部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个)	42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3
		国家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数量(个)	1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4
		省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数量(个)	3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5
		参加农民专业合作社户数(户)	1239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6
		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数量(个)	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7
		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数量(个)	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8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组织数量(个)	1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19
3	融合发展	农业产值(万元)	28616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产业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	B20
		农产品加工值(万元)	17656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21
		农业劳动生产率(元/人)	8350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22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值(万元)	100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23
3	融合发展	省级及以上星级农家乐数量(个)	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产业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	B24
		省级及以上乡村旅游示范村数量(个)	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25
		文旅产业产值(万元)	30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26
		红色旅游收入规模(万元)	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27
4	绿色发展	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产量比重(%)	4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产业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	B28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29
		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	42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0
		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	45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1
5	创新发展	农村专业技术人才数量(人)	1282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产业振兴人才振兴	B32
		返乡创业人数(人)	336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3
		乡贤人数(人)	28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4
		有电子商务配送站点的行政村数量(个)	60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5
		农业保险参保户数(户)	8506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6
		农户授信户数(户)	13166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7
6	共享发展	村集体经济收入总额(万元)	3437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	B38
		村集体经营性资产总额(万元)	4804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39
		农村优势特色产业带动就业人口数(人)	7888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B4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6070	桦南县统计局		B41
		农村居民人均食品消费支出(元)	4650	桦南县统计局		B42
		农村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消费支出(元)	2800	桦南县统计局		B43

说明: 1.农业劳动生产率=农业产值/农村常住人口数。  
 2.农村专业技术人才是指,获得相关政府部门认可的专业技术人才,且常年在本示范区范围内从事或直接服务农村生产经营活动。  
 3.返乡创业人员是指,限于在本示范区范围内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自县外返乡的创业人员。  
 4.乡贤是指,有明确的官方标准认定的人员。

表6 示范区乡村建设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数值	数据来源	振兴类型	编码
7	基础设施	农村道路和生产（旅游）路硬化里程数（公里）	375.52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交通局	产业振兴 文化振兴	C1
		农村集中供水覆盖户数（户）	41636	桦南县水利局		C2
		敬老院/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等老年人服务照料机构数量（个）	6	桦南县民政局		C3
		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行政村数量（个）	72	桦南县文旅局		C4
		有体育健身场所的行政村数量（个）	72	桦南县体育局		C5
8	人居环境	国家级美丽乡村（或类似称号）示范村和建设试点村数量（个）	2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生态振兴	C6
		省级美丽乡村（或类似称号）示范村和建设试点村数量（个）	4	桦南县农业农村局		C7
		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的行政村数量（个）	4	桦南县卫生局		C8
		生活垃圾集中处理或部分集中处理的行政村数量（个）	72	桦南县卫生局		C9
		农村卫生厕所户数（户）	2137	桦南县卫生局		C10
9	特色保护	编制了村庄规划（或纳入上一级发展规划）的行政村数量（个）	61	桦南县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	文化振兴 生态振兴	C11
		获得国家级特色文化村落相关荣誉的行政村数量（个）	0	桦南县文旅局		C12
		不可移动革命文物数量（处）	2	桦南县文旅局		C13
		可移动革命文物数量（件/套）	0	桦南县文旅局		C14
		登记革命旧址、遗址数量（处）	2	桦南县文旅局		C15
		革命博物馆纪念馆数量（家）	0	桦南县文旅局		C16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处）	0	桦南县文旅局		C17
		县级及以上命名的红色教育基地（景点）数量（处）	2	桦南县文旅局		C18

说明：1.获得国家级特色文化村落相关荣誉的行政村数量，包括但不限于全国生态文化村

中国历史文化名村/中国传统村落/国家级地质文化村/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等历史文化类国家级荣誉。

2.敬老院/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等老年人服务照料机构数量，限于登记注册在本示范区范围内的机构。

表7 示范区乡村治理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内容	数值	数据来源	振兴类型	编码
10	基层治理	村支书的平均年龄(岁)	50	桦南县组织部	人才振兴 文化振兴 组织振兴	D1
		村支书的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0.29	桦南县组织部		D2
		村两委成员的平均年龄(岁)	48	桦南县组织部		D3
		村两委成员中大专及以上学历占比(%)	20	桦南县组织部		D4
		党员数量(人)	2537	桦南县组织部		D5
		革命先辈的后人中党员数量(人)	3	桦南县组织部		D6
		革命先辈的后人中现任村支书的数量(人)	0	桦南县组织部		D7
		革命先辈的后人中现任村两委成员的数量(人)	1	桦南县组织部		D8
		退役军人现任村支书的数量(人)	6	桦南县组织部		D9
		退役军人现任村两委成员的数量(人)	27	桦南县组织部		D10
		开展积分制管理的行政村数量(个)	34	桦南县组织部		D11
		普法宣传活动次数(次)	27	桦南县公安局		D12
		治安案件发生数(起)	24	桦南县公安局		D13
		刑事案件发生数(起)	7	桦南县公安局		D14
11	文化传承	现役、退役军人家庭数量(户)	1864		人才振兴 文化振兴	D15
		文化教育活动次数(次)	26	桦南县文旅局		D16
		红色主题文化教育活动次数(次)	25	桦南县文旅局		D17
		有农民业余文化组织的行政村数量(个)	61	桦南县文旅局		D18
		“三下乡”活动开展次数(场次)	16	桦南县文旅局		D19
12	乡风文明	县级及以上文明乡镇数量(个)	5	桦南县宣传部(文明办)	文化振兴 组织振兴	D20
		县级及以上文明村数量(个)	31	桦南县宣传部(文明办)		D21
		成立了红白理事会等自治组织的行政村数量(个)	72	桦南县宣传部(文明办)		D22
		成立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的行政村数量(个)	72	桦南县宣传部(文明办)		D23

说明：1.相关活动次数是指，县级以上单位或组织在本示范区范围内开展的活动次数，以行政村为基础单元统计汇总。

2.治安、刑事案件发生数是指，在本示范区范围内发生的案件数，案件当事人户籍不限。